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4-024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873 元。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和数量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16,884,320.52 元。因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股份的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和数量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87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50,031,864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账户股份 4,845,900 股，即以 545,185,964 股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566,912.03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预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经监事会审议，监事会认为 2023 年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为 30%，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计划的实施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